

证券代码：A 600689
B 900922

证券简称：上海三毛
三毛 B 股

编号：临 2025-055

上海三毛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控股子公司上海伊条纺织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事项概述

上海三毛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拟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》，因上海伊条纺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伊条公司”）长期无生产经营活动且处于资不抵债的状况，同意伊条公司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。2025 年 3 月，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伊条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，并依法指定破产管理人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、2025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相关公告，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29、临 2025-009）

二、伊条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情况

2025 年 11 月 13 日，公司收到伊条公司管理人转发的《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民事裁定书（2025）沪 03 破 121 号之二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认为：伊条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，具备宣告破产条件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条第一款、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宣告上海伊条纺织有限公司破产。

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。

（二）民事裁定书（2025）沪 03 破 121 号之三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、第一百一十六条之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对债权人会议通过的《上海伊条纺织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财产分配方案》予以认可。

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。

同日，公司收到上海伊条纺织有限公司管理人根据《上海伊条纺织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财产分配方案》分配的受偿金额 47,535.60 元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伊条公司由破产管理人接管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该公司的破产清算不会对本公司经营业绩或持续经营产生影响，对公司本期利润的具体影响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。

公司将继续关注伊条公司破产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相关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三毛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五日